

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六日

股權高度集中

偉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21)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現就偉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該公司”)之股權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日集中於極少數股東一事發出此公布。

鑑於股權高度集中於數目不多之股東，即使少量股份成交，該公司之股份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該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證監會最近曾就該公司之股權分佈進行查訊。查訊結果顯示該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日，有十八名股東合共持有92,865,000股該公司股份，相當於該公司已發行股本之18.57%。有關股權連同由兩名主要股東持有之377,562,500股(佔已發行股份75.51%)，相當於該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日已發行股份總額之94.08%。因此，該公司只有5.92%之已發行股份由其他投資者持有。

該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日之股權架構如下：

| | 所持股份數目 (股數) | 佔已發行股份 總額百分比 (%) |
|--------------|--------------------|------------------------|
| 李錦鴻先生 (附註 1) | 337,500,000 | 67.50 |
| 梁立權先生 (附註 2) | 40,062,500 | 8.01 |
| 十八名股東 | 92,865,000 | 18.57 |
| 其他股東 | 29,572,500 | 5.92 |
| 合計 | <u>500,000,000</u> | <u>100.00</u> |

附註 1: 李錦鴻先生以巧裕有限公司名義持有該公司股份。李錦鴻先生為巧裕有限公司之全資擁有股東及該公司之主席兼行政總裁。

附註 2: 梁立權先生以新凰有限公司名義持有40,010,000該公司股份，及以神鼎控股一人有限公司名義持有52,500該公司股份。新凰有限公司及神鼎控股一人有限公司由梁立權先生全資擁有。

該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三日透過配售和公開發售方式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配售和公開發售股份總數為125,000,000股(佔已發行股份25%)，發售價為每股1.40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期間，該公司股份之收市價為0.75港元至1.53港元之間。其後該公司股份之收市價由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之0.86港元上升295%至二零二零年七月二日之3.4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當天，該公司股價曾高見HK\$4.38，其後跌至HK\$1.40，最後收市價為3.15港元。



該公司股份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五日之收市價為3.12港元，較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之收市價0.86港元高出263%。

鑑於股權高度集中於數目不多之股東，即使少量股份成交，該公司之股份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該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完